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黄金　公告编号:2020-035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泰黄金”)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现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银泰黄金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董赢、柏光辉购买其持有的贵州鼎盛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83.75%的股权。

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9月11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2019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2019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及其他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

2019年10月1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9]第2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交易相关各方及各中介机构积极认真核查和讨论,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2019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文件。

2019年11月16日、2019年12月14日、2020年1月14日、2020年2月 14日、2020年3月11日、2020年4月10日、2020年4月20日,本公司分别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具体详见《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19-096)、《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19-101)、《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0-001)、《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0-003)、《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0-009)、《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0-018)、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0-023)。

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但目前交易双方对补充协议部分条款分歧较大,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终止事项已充分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2019年10月18日,交易对方董赢、柏光辉已将其持有的贵州鼎盛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16.25%的股权就公司向其支付的6亿元定金办理了质押手续。后续公司将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解决定金事宜,若协商不成,公司将根据相关协议通过司法手段督促交易对方返还定金、资金占用补偿及或有赔偿金。除上述事项外,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后续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

五、公司承诺及其他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等规定,公司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公告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对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黄金　公告编号:2020-036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含当日)前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结果。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黄金　公告编号:2020-037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董赢、柏光辉持有的贵州鼎盛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83.75%的股权的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为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和交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于 2020年5月20日召开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现将有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届时公司将就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 15:00-17:00。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务平台(“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三、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杨海飞先生、董事会秘书刘黎明先生。

四、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李铮、金梦

联系电话:010-85171856

传真号码:010-65668256

电子邮件:975@ytg000975.cn

五、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说明的主要内容。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中新赛克　公告编号:2020-035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公告中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比例均保留4位小数,若其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①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00;

②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15 至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2号云密城A幢中新赛克大厦15F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守宇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8人,代表股份数为66,764,3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560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8人,代表股份数为11,864,3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17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5人,代表股份数55,517,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021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3人,代表股份数为11,247,0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389%。

3、其他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魏伟先生、那续怀先生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张存涛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6,7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6,7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6,7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6,7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6,7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1,8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6%;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股东(含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6,7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1,8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6%;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6,7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1,8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6%;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6,7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1,863,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6%;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年)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6,763,7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1,863,7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9%;反对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周立柱先生、刘勇先生、彭晓光先生分别进行了2019年度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周立柱)》、《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勇)》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彭晓光)》。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魏伟、那续怀

3、结论性意见: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52　证券简称:凯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7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公司独立董事束安俊先生持有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已股本的0.0131%;公司副总经理欧木兰女士持有凯盛科技股份17,684,5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151%。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披露了《董事、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自2020年2月20日起至2020年8月18日的6个月内:束安俊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5,000股;欧木兰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4,421,100股。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止目前,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束安俊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25,000股;欧木兰女士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束安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000	0.0131%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00,000股
欧木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684,577	2.3151%	非公开发行取得:17,684,577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束安俊	25,000	0.0033%	2020/2/20-2020/5/19	集中竞价交易	6.64-6.64	166,000	75,000	0.009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欧木兰女士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后续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在按照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52　证券简称:凯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8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05-19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蚌埠市黄山大道3009号 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7,918,1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836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记名式投票表决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举行,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宁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解长青先生因公务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7,815,430	99.9549	102,762	0.0451	0	0.0000

2、议案名称: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7,815,430	99.9549	102,762	0.0451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9年度财务决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7,813,930	99.9542	104,262	0.0458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7,873,992	99.9806	44,200	0.0194	0	0.0000

5、议案名称:2019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7,815,430	99.9549	102,762	0.0451	0	0.0000

6、议案名称: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7,815,430	99.9549	102,762	0.0451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593,627	99.4706	104,262	0.529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7,813,930	99.9542	104,262	0.0458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7,815,430	99.9549	102,762	0.0451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7,813,930	99.9542	104,262	0.0458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66,755,93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58,848,9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269,112	98.0893	44,200	1.9107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92,612	89.8812	44,200	10.1188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876,5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854,312	95.0807	44,200	4.9193	0	0.0000
7	关于2020年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794,250	88.3961	104,262	11.6039	0	0.0000
8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94,250	88.3961	104,262	11.6039	0	0.0000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95,750	88.5630	102,762	11.4370	0	0.0000
10	关于为子公司预提供担保的议案	794,250	88.3961	104,262	11.6039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7为关联交易议案,股东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166,755,932股,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33,510,646股,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为7,653,725股,董事长夏宁先生持有的股份数为300,000股,上述四位股东均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或任职于该公司的下属公司,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因此均回避了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汪大联　姜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的提案,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18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于2020年4月29日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5月19日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20年5月19日下午14:00在浙江省新昌县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019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会秘书石丹锋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浙江啸天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有9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1,944,14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5823%,其中:(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39,746,09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3406%。(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5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198,05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417%。上述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1、《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39,748,396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4,034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686%。

2、《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39,748,396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4,034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686%。

3、《2019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同意539,748,396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4,034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686%。

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539,748,396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4,034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686%。

5、《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539,748,396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4,034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686%。

6、《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539,748,396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4,034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686%。

7、《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539,748,396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4,034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686%。

8、《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539,748,396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4,034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686%。

9、《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议案》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同意8,601,734股,反对52,9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79.6473%。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1,734股,反对52,9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473%。

10、《关于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539,746,096股,反对52,9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4%。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1,734股,反对52,9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473%。

11、《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539,746,096股,反对52,9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44%。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04,034股,反对50,600股,弃权2,145,1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9.6686%。

浙江啸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到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该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20-019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以下简称“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以下简称“报告正文”)。事后经审核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2020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正文在系统上传中出现失误,一季度报告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资本公积等科目数据与一季度报表数据存在出入。现对报告全文及报告正文中相应内容予以更正,本次更正不会对本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具体更正情况如下:

一、报告全文及正文中“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一 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更正前: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99,276,434.92	128,618,342.79	139,290,797.83	4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19,644.77	11,432,201.61	10,833,673.10	-14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30,401.48	7,659,514.34	6,257,835.33	-24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86,737.23	-32,100,403.65	-20,543,126.58	-2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0126	0.01	-67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0126	0.01	-67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0.38%	0.35%	-0.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636,658,502.85	3,691,015,504.70	3,691,015,504.70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99,903,442.11	3,103,076,096.81	3,103,076,096.81	-0.10%

更正后: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99,276,434.92	128,618,342.79	139,290,797.83	4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19,644.77	11,432,201.61	10,833,673.10	-14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30,401.48	7,659,514.34	6,257,835.33	-24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86,737.23	-32,100,403.65	-20,543,126.58	-2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7	0.0126	0.0119	-147.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7	0.0126	0.0119	-147.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0.38%	0.35%	-0.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671,230,030.75	3,691,015,504.70	3,732,547,084.40	-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40,619,947.97	3,103,076,096.81	3,144,607,676.51	-0.13%

二、报告全文及正文中“第三节 重要事项”之“一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变动的情况及原因”的部分内容

更正前: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225033518.84元,较期初增加34.82%,主因公司经营资金进入回款期,增加对理财产品的购买;

本期末短期